永水利〔2025〕98号

 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

关于启动水旱灾害Ⅲ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各镇街，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，局有关科室：

市防汛抗旱指挥部于8月9日18时启动全市防汛Ⅲ级应急响应。8月9日18时，永川区气象局发布《重要天气服务快报》（暴雨灾害Ⅳ级预警），受冷空气和西南涡影响，预计10日夜间至11日夜间，我区将出现一次强降雨天气过程，主要降雨时段是11日凌晨到11日白天。整个过程累计雨量40~80毫米，局地可达90毫米以上，最大小时雨量40~70毫米；雷雨时伴有短时强降水、7~9级阵性大风等强对流天气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自2025年8月10日15时起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。

根据《重庆市永川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区水利局决定于8月10日15时00分起启动水旱灾害防御Ⅲ级应急响应。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切实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。

一是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带班制度，各级水旱灾害防御值班人员、带班领导及重点防洪区域、险工险段、山洪灾害危险区等责任人务必坚守岗位、熟悉应对流程，确保第一时间能有效处置突发险情。

二是密切关注水雨情变化，充分考虑降雨落区和雨强的不确定性，坚持“宁可十防九空、不可失防万一”，滚动开展会商研判，第一时间发布预警并组织危险区群众转移避险，突出抓好中小河流洪水、小流域山洪灾害防御，强化各类风险隐患闭环管控，暴雨覆盖区域的在建涉水工程一律暂停施工。

三是局有关科室、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压实责任，各司其职，按照职责分工，加强对山洪灾害危险区、防洪薄弱点、水库、水电站、山坪塘、在建水利工程等重点区域、薄弱环节的抽查叫应工作，及时为防御洪水提供技术指导。

 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

 2025年8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重庆市川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5年8月10日印发